施工图审查专用章
乌苏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施工图审查中心
2020年12月15日

施工图审查专用章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施工图审查中心
CONSTRUCTION DRAWING REVIEW CENTER OF XINJIANG UYGUR AUTONOMOUS REGION
审查编号：乌苏市2020年老旧小区改造（水利局家属院等18个小区）内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—捷特尔小区-3-190
2020年12月15日

北京万合创展国际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BEIJING WANHE CREAT LANDSCAPE INTERNATIONAL PLANNING AND DESIGN RESEARCH INSTITUTE
证书编号
CERTIFICATE NO.
A211019252
证书级别 乙级
CERTIFICATED GRADE B

| | |
|---|---|
| 地址 ADDRESS |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东里1号院莱锦文化创意产业园CF13 Laijin Cultural and Creative Industrial Park, No. 1 Bangli Village, Chaoyang District, Beijing CHN |
| 邮政编码 POST CODE | 100025 |
| 电子邮箱 E-mail | whcjdjgjsw.com |
| 电话 TEL. | 0086-010-57158360 |
| 传真 FAX | |

声明：
除经特别许可，本图不可作其它用途。
THIS DRAWING IS NOT VALID FOR OTHER PURPOSES UNLESS SEPARATELY CERTIFIED.
1、本图版权为本公司所有，任何人士未获许可不得翻印任何部分。
2、所有尺寸均按图中列明的尺寸或辅助网格，不得在图中量取。
3、图纸上所有遗漏和与现场不符，请知会负责该工程的设计师。
4、参看本图时，请同时阅读合约条款细则及国家有关规范。
5、本图以最后更正的图纸为准，其余版本自动作废。
6、本图加盖资质章后生效。

图纸报审专用章
1354 北京万合创展国际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| 证书编号 | 证书分类 | 资质等级 |
|---|---|---|
| A111019255 | 工程设计 | 甲 级 |
| A211019252 | 工程设计 | 乙 级 |

有效期至2022年03月31日止

| | | |
|---|---|---|
| 建设单位 CLIENT | 乌苏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| |
| 项目名称 PROJECT | 乌苏市2020年老旧小区改造（水利局家属院等18个小区）内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—捷特尔小区 | |
| 项目编号 PROJECT NO. | XJ-SJ-2020-00157 | |
| 设计阶段 PHASE | 施工图阶段 | |
| 图纸名称 DRAWING | 总体-06页 | |
| | B区索引图 | |
| 项目负责人 | 谭永亮 | 谭永亮 |
| 专业负责人 | 谭永亮 | 谭永亮 |
| 设计 DESIGNED BY | 黎琳钰 | 黎琳钰 |
| 制图 DRAWN BY | 黎琳钰 | 黎琳钰 |
| 校对 CHECKED BY | 赵 阳 | 赵阳 |
| 审核 VERIFIED BY | 刘 明 | 刘明 |
| 日期 DATE | 2020.10 | |
| 版本编号 EDITION NO. | 第壹版 | |

B区索引图 1:500

图例表

| 图 例 | 名 称 |
|---|---|
| | 新建水泥砖路面 |
| | 修缮水泥砖路面 |
| | 新建沥青路面 |
| | 修缮沥青路面 |

北

0 5 10 20(m)

放线说明：
1、本图坐标及尺寸标注均以米（m）为单位。
2、本工程施工放线采用绝对坐标系，X为纵坐标，Y为横坐标，已知参照桩点坐标 J2 471.235 (X=4921958.318, Y=554156.282)、校核点坐标 J3 470.393 (X=4921982.258, Y=554325.785)、J4 472.579 (X=4921885.169, Y=554287.849)。
3、本图放线网格间距为10m×10m，以4号楼西北侧参照桩点J2处为原点(0, 0)，建立放线网格坐标系，以平行于山墙延长线为纵轴，以垂直于山墙延长线为横轴。
4、本工程采用坐标定位、尺寸标注及网格定位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放线作业，部分未标明坐标和距离的点位应参照网格进行放线。三者互为补充和校核，以确保定位的全面性和准确性。
5、图中局部标注如与详图不符，应以详图为准。
6、未详尽之处参见相关规范及标准执行，或根据现场情况与设计人员协商解决。

竖向说明：
1、本图标高及距离均以米（m）为单位。
2、本工程标高为绝对标高，高程系统为1985国家基准高程。
3、图中所涉及到沥青道路及园路修缮、翻面等均已原高程为准。对破损面层进行更换和道路宽度的调整，保证排水、通行等，若施工中发现较大误差等，可根据现场情况在规范等允许的范围内进行调整。
4、局部坡度说明：
（1）场 地 坡 度：单面坡，坡度0.5%；
（2）车行道路横坡：坡向如图所示，坡度1.0%；
（3）园 路 横 坡：坡向草坪，坡度1%；
5、园路及人行道路沿石顶面比车行道高出10cm；
6、项目区入口与城市道路相接处设置高度为10cm的减速带。
7、如图中标注如与详图不符，应以详图为准；其他新建高程可依据现状情况在规范允许的范围内进行调整，避免出现与现状较大误差。
8、未详尽之处参见相关规范及标准执行，或根据现场情况与设计人员协商解决。